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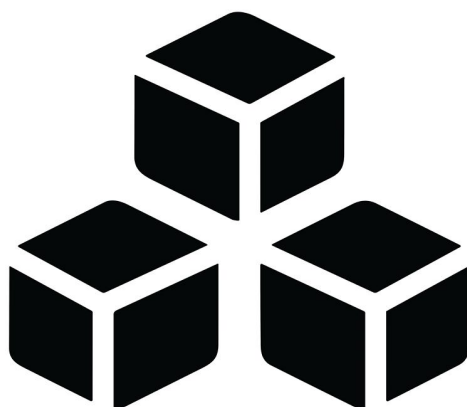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8月28日至2025年11月27日止。

第 8352571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18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龙岩飞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双龙路1号B区B1幢万达中心2606室

代理机构 汕头市金粤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7类：防水包装物；